

李曰剛著

文津出版社印行

辭賦流變史



李曰剛著

文津出版社印行

辭賦流變史

法律顧問：李兆欣律師

辭賦流變史 168

著作者 李曰剛  
發行者 范惠美  
出版者 文津出版社

台北市建國南路二段294巷1號  
電話：709-5008  
郵政劃撥：0016084-0號  
登記證：局版台業字第881號

中華民國七十六年二月出版

• 有版權 禁翻印 •

定價：新台幣 110 元

# 辭賦流變史 目 次

總論	一
第一章 駭賦（楚辭）	五
第一節 楚辭之名義	五
第二節 楚辭之因緣	七
第三節 楚辭之作家	一〇
第四節 楚辭之篇目	二五
第五節 楚辭之特質	五六
第六節 楚辭之評價	六二
第二章 短賦（荀賦）	六四
第一節 荀賦之創制	六四
第二節 荀卿行歷考	六五
第三節 荀賦之地位	六七
第四節 荀賦之類型	六八

第五節	荀賦之影響	八四
第三章	古賦（漢賦）	八八
第一節	古賦之背景	八八
第二節	漢賦之特質	九六
第三節	漢賦之體類	九八
第四節	漢賦之作家	一〇一
第四章	俳賦（魏晉南北朝賦）	一三二
第一節	俳賦之背景	一三二
第二節	俳賦之特徵	一三五
第三節	俳賦之作家	一三八
第五章	律賦（唐宋賦）	一七七
第一節	律賦之成因	一七七
第二節	律賦之限韵	一七八
第三節	律賦之程式	一八五
第四節	唐代之律賦	一九七
第五節	宋代之律賦	一八八

第六章 散賦（宋賦）	一〇五
第一節 散賦之命名	一〇五
第二節 散賦之特質	一〇五
第三節 散賦之淵源	一〇五
第七章 股賦（明清賦）	一一一
股賦	一一一

目 次

# 辭賦流變史

## 總論

辭賦之界說 辭爲言之成文者；賦爲敷陳其事而直言之者也。兩者皆以「鋪采摛文，體物寫志」（文心詮賦篇語）爲事。古之學者，每相提並論。史記屈原列傳有云：「屈原既死之後，楚有宋玉、唐勒、景差之徒皆好『辭』，而以『賦』見稱，然皆祖屈原之從容辭令。」且屈原離灘，劉向以之與宋玉、景差、賈誼諸家之作輯稱楚辭；漢書藝文志則名之曰屈原賦，與「歌詩」平列於「詩賦略」。是劉、班視辭與賦一體而二名，均爲「六義附庸」、「不歌而誦」之詩。惟吾鄉陳鐘凡教授中國韻文通論則謂：「賈誼、枚乘以下諸家之述造可以謂之賦，若屈、宋之作則當正名爲辭，而不得爲賦也。」嘗列三證，以明楚辭可歌，其體制介乎詩、賦之間；賦之發生，實在詩、賦以後。其說信而有徵，容當於「楚辭」節中詳之。茲仍沿漢志之舊併爲一章，亦從衆之義耳。緣夫漢代作者，「專取詩中『賦』之一義以爲賦，又取賦中贍麗之『辭』以爲辭」（元祝堯古賦辨體），於是辭賦變成淫麗美文，以典雅豐綽爲貴，不復再以詩目之矣。姚姬傳古文辭類纂卽仍班氏成規，列「辭賦」爲十三類之一。且曰：「辭賦類者，風雅之變體也。楚人最工爲之，蓋非獨屈原而已。余嘗謂漁父及楚人以弋說

襄王、宋玉對王問遣行，皆設辭無事實，皆辭賦類耳。太史公、劉子政不辨，而以事載之，蓋非是。辭賦固當有韻，然古人亦有無韻者；以義在託諷，亦謂之賦耳。」於辭賦之體旨，蓋已論之審矣。

**辭賦之淵源** 辭賦遠承古詩之「賦」義，近得楚人之「騷」體，故文心雕龍證賦篇云：「賦也者，受命於詩人，拓宇於楚辭也。」舍人論文，騷、賦分篇，所以析其流；與漢志詩賦略之納騷於賦，似異實同。蓋劉、班以騷亦出於三百篇六義之賦，欲明其源，故概以賦名之也。孟子曰：「詩亡然後春秋作。」（離婁篇下）其實詩固未嘗亡，特轉變其表達方式而已。漢書藝文志詩賦略不已云乎？「古者諸侯卿大夫交接鄰國，必稱詩以喻意。春秋之後，周道衰微，聘問歌詠不行於列國，學詩之士逸在布衣，而賢人失志之賦作矣。」試觀蔡邕琴操載寧戚之飯牛歌：「南山矸，白石爛，生不逢堯與舜禪，短布單衣適至軒，從昏飯牛薄夜半，長夜漫漫何時旦？」（藝文類聚引）論語載楚狂接輿之鳳兮歌：「鳳兮鳳兮，何德之衰！往者不可諫，來者猶可追。已而已而，今之從政者殆而。」太史公孔子世家載孔子去魯歌：「彼婦之口，可以出走；彼婦之謁，可以死敗；蓋優哉游哉！聊以卒歲！」均顯示韻文正向專家之途發展，足徵漢志之說，確然有據。惟此等作品乃三百篇之尾聲，文窮則變，離騷遂適時而興矣。辭賦所以能發迹於戰國而立赤幟於漢代文壇者，實於當時之學術風氣及政治背景有密切之關係焉。章學誠校讎通義云：

古之賦家者流，原本詩、騷，出入戰國諸子；假設問對，莊列寓言之遺也；恢廓聲勢，蘇、張縱橫之體也；排比諧隱，韓非儲說之屬也；徵材聚事，呂覽敍輯之義也。雖其文逐聲韻，旨存

比興，而深探本原，實能自成一子之學。

章學誠所謂「徵材聚事」，非僅辭賦爲然，可勿置論。「恢廓聲勢」，即劉勰所謂「鋪采摛文」；「假設問對」、「排比諧隱」，卽姚鼐所謂「設辭託諷」。揆諸詩義，前者原屬「敷陳其事」之「賦」法，後者亦與「借物爲喻」之「比」法及「託物起興」之「興」法初無二致。辭賦之導源於詩，於此可見。至戰國辯士之游說辭令，其所以與詩有淵源者，除於朝聘會盟，賦詩見志，以爲外交常禮外，亦因詩有「恢廓聲勢」及「假設諷隱」之作法，堪爲簡練揣摩之資耳。章炳麟國故論衡辨詩篇云：

縱橫家者賦之本。古者誦詩三百足以專對，七國之際，行人胥附案通鑑梁武帝天監四年注；「毛萇曰：『奉下親上曰胥附。』」，折衝於尊俎間，其說恢張誇宇，紬繹無窮，解散賦體，易人心志。魚豢稱魯連、鄒陽之徒，援譬引類，以解綺結，誠文辨之雋也。

史記稱：「屈原嫋於辭令，入則與王圖議國事，以出號令；出則接遇賓客，應對諸侯。」其後被放逐，乃能以平日學詩「簡練」所得之鋪摛、託諷之工夫，發爲贊辭，以抒其忠君憂國，傷時嫉俗之憤；宜乎由外交名流，一變而爲辭賦之開山大師矣。迨漢代一統，政局改觀，社會得三百餘年之長久治安，捭闔縱橫已無所施，於是一般文人學士乃移其簡練言辭之心力，轉而用於雕琢辭藻，歌頌太平盛德，以博帝王歡寵，而爲干祿進身之階。此辭賦之所以特盛於兩漢，而陸賈、主父偃輩，漢志亦列於縱橫之林矣。

辭賦之流別 辭賦創始於楚辭，肇名於荀、宋。漢志詩賦略云：「大儒孫卿及楚臣屈原離讒憂國

，皆作賦以諷，咸有惻隱古詩之義。」是劉、班已早視屈、荀二人爲辭賦始祖矣。惟屈子之作，舊人稱之爲「辭」，真正以「賦」名篇者則起於荀況、宋玉。故文心雕龍詮賦篇曰：「荀況禮、智，宋玉風、鈞，爰錫名號，與詩蠶境。」夫賦既離詩而獨立，即分岐異派，自成天地。大抵屈偏「寫志」，荀多「體物」，宋則以「鋪采」爲宗，各有其特色。後代作家崇其所尚，消長不一。綜其流變，約可分爲騷賦、短賦、古賦、俳賦、律賦、散賦、股賦等七種類型，與時推移，由盛而衰，變本加厲，沒其諷諭之義矣。騷賦、短賦雖同產於戰國，而前者具江漢浪漫之風，緣情託興，怨慕淒切，辭致近於淫麗；後者稟河朔貞剛之氣，敷理隱比，事義回環，態度近於嚴肅。古賦盛於兩漢，雖云侈麗闊衍，尚不失古意。俳賦盛於魏、晉、南北朝，但重聲華工整，已遠離風雅。律賦盛於唐，專以平仄諧和，對偶巧妙爲能事，置情志於不顧。散賦盛於宋，雖不盡廢對偶，然或用長句，或用短句，純以散文氣勢行之，專尚說理，不拘字句、格律。股賦盛於明、清，則兼律賦、散賦二者而糅之，於對偶中雜入八股句法，寓駢於散，以俳爲偶，雖形式完美，而桎梏性靈，亦賦體之末流也。總之，賦當以楚辭爲正則，自漢、魏而後，愈趨愈下，而走向沒落之路。

# 第一章 騷賦（楚辭）

## 第一節 楚辭之名義

離騷乃楚辭之篇目，非文體之專名，而其作風奇特：謂之爲詩，則出之以散文章法；謂之爲文，則又完全押韻；且辭句構造亦介乎詩、文之間。後人於此新型文學，乃有三種不同之名稱：首曰「賦」，班固所命；此因離騷爲敍事長詩，通篇平鋪直敍，正合於不歌而頌之賦體，故漢志著錄賦七十八家，一千零四篇，而以屈原賦二十五篇爲冠冕。次曰「騷」，蕭統所命，昭明文選列「騷」於「詩」後、「七」前，而分爲上下：騷上錄離騷經一首，九歌四首；騷下錄九章、卜居、漁父各一首。所謂騷，乃離騷之簡稱。再次曰「楚辭」，最早見於史記張湯傳：「（朱）買臣以楚辭與（嚴）助俱達。」

劉歆七略言：「孝宣皇帝詔徵被公，見誦楚辭。」漢書亦有類此之記載，其朱買臣傳：「會邑子嚴助貴幸，薦買臣，召見，說春秋，言楚辭，帝甚悅之。」王褒傳：「宣帝時修武帝故事，議論六藝群書，博盡奇異之好，徵能爲楚辭九江被公，召見誦讀。」可知西漢時楚辭已屬專門學問，與六藝並列。其時所謂楚辭，必限於戰國時代屈、宋之作品；至西漢末，劉向始擴大其範圍，於輯次屈、宋、景差諸人之作外，又附以西漢賈誼、淮南小山、東方朔、嚴忌、王褒及其自己之賦，合成一集，名爲「楚辭」。四庫全書總目敍「楚辭類」云：「哀屈宋諸賦，定名「楚辭」，自劉向始也。後人或謂之「騷」，故劉向品論「楚辭」，以「辨騷」標目。考史遷稱：「屈原放逐，乃著離騷。」蓋舉其最著一篇。」

「九歌」以下均襲『騷』名，則非事實矣。」雖然，後世論文之士，師昭明、彥和之意，皆視楚辭爲獨立文體，而目之爲「騷賦」，亦以其外貌雖與一般賦無甚差異，而其實質則限於傷感一面，不與一般賦同調耳。朱熹楚辭後語目錄敍云：

蓋屈子者，窮而呼天，疾痛而呼父母之詞也。故今所欲取而使繼之者，必其出於幽憂窮蹙，怨慕淒涼之意，乃爲得其餘韻，而宏衍鉅麗之觀，歡愉快適之語，宜不得而與焉。所謂「出於幽憂窮蹙，怨慕淒涼之意」，卽楚辭之風格所在。是以楚辭之作品，除合於上述風格者外，卽不能入楚辭。

至於楚辭之名義，隋書經籍志釋之曰：「蓋屈原，楚人也，謂之楚辭。」宋黃伯思翼序更申之曰：

屈、宋諸騷，皆書楚語，作楚聲，記楚地，名楚物，故謂之『楚辭』。若『些』、『只』、『羌』、『詒』、『蹇』、『紛』、『侘傺』者，楚語也；悲壯頓挫，或韻或否者，楚聲也；沅、湘、江、澧、修門、夏首者，楚地也；蘭、茝、荃、藥、蕙、若、芷、衡者，楚物也。

此從楚辭之內容、風格、語言、地域而立說，頗稱精當。若賈誼、淮南小山、東方朔諸人雖非楚士，然其所作皆模範屈賦，而詠歎之對象，亦咸以屈原爲主，統名爲楚辭者，舉其大以駁其餘，亦猶希臘荷馬之詩史詩於衆手，而史家率名之爲「荷馬詩」也。茲所論騷賦，專指屈、宋等所作，漢人篇什則歸之古賦，以免混淆。

## 第二節 楚辭之因緣

文心雕龍辨騷篇云：「自風雅寢聲，莫或抽緒，奇文鬱起，其離騷哉！固已軒翥詩人之後，奮飛辭家之前，豈去聖之未遠，而楚人之多才乎？」離騷爲楚辭之冠冕，故楚辭亦以騷名，舍人直以楚辭繼詩經矣。楚辭之所以蔚爲大國，而可步詩經之後塵，平分南北文學之秋色者，亦自有其內因與外緣焉。

### 一、造端於南音

文學之分南北，非始周代也。溯其造端，實本於前世。呂氏春秋初篇：「禹行功，見塗山之女，禹未之遇而巡省南土，塗山之女乃令其妾候禹於塗山之陽。女乃作歌，歌曰：『侯人兮猗。』」實始作爲南音。」是楚之南音，實遠源於夏人。離騷曰：「啓九辯與九歌兮，夏康娛以自從。」又天問曰：「啓棘賓商，九辯九歌。」王逸注：「九辯、九歌，啓作樂也。」左氏文公七年傳亦謂：「夏以水、火、金、木、土、穀，謂之六府；正德、利用、厚生，謂之三事；六府、三事，謂之九功。九功之德，皆可歌也。」考史記貨殖傳：「穎川南陽，故夏人之居。」孔子謂：「移風易俗，莫善於樂。」楚人之尚南音，勢所必然。觀於左氏成公九年傳載：「晉侯觀於軍府，見鍾儀，問之曰：『南冠而繫者，誰也？』有司對曰：『鄭人所獻楚囚也。』召而弔之，再拜稽首。問其族，對曰：『伶人也。』公曰：『能樂乎？』對曰：『先父之職官，敢有二事？』使與之琴，操南音。范子曰：『楚囚，君子也，樂操土風，不忘舊也。』此爲楚人傳誦夏代歌樂之確證。南音乃楚調之特徵，呂氏春秋侈樂篇云：「楚之衰也，作爲巫音。」所謂「巫音」，亦卽巫人所歌之南音而潤以神秘性。

與想像力之音色者，於楚之詩歌影響極大。九歌諸篇，仍保留當時巫歌之辭句。朱熹謂其：「詞既鄙俚，屈原頗爲更定，去其泰甚。」雖未可盡信，然而楚辭之造端南音，必爲確切不移之事實。

(二) 蛻變於詩經

楚本南方之蠻夷，不與中國之號謚（楚世家載熊渠自稱）。其接受中原文化，

最早當在殷末、周初。論語微子篇曰：「亞飯千適楚。」劉寶楠正義據史記殷本紀、班固白虎通及漢書禮樂志，考定亞飯千蓋殷紂時之樂師，以糾作淫聲，用變亂正樂以悅婦人，乃抱其器而奔楚者。此爲北方雅樂傳入荆楚之始。逮周有天下，周之詩樂便從岐周被諸江、漢流域。詩大序於周、召二南曰：

「南，言化自北而南也。」即指此事。春秋而後，文明漸啓。楚莊王爲五霸之一，觀兵問鼎，聲威赫赫，昔稱荆蠻之楚人，已露頭角於中原。其時周之子孫封於江、漢之間者，均先後爲其兼併，所謂：

「漢陽諸姬，楚實盡之。」是也。此後南北諸侯交涉頻繁，會盟聘問之事日多，中原之文物思想，自爲南方民族所大量吸收。詩經爲列國使臣必讀課本，而楚之君臣，引詩會談見於左傳者，不一而足。

如：(一)文公十年子舟引大雅烝民。(二)宣公十二年孫叔引小雅六月，楚子引周頌時邁。(三)成公二年，子重引大雅文王。(四)襄公二十七年楚薳龍賦大雅既醉。(五)昭公三年楚子賦小雅吉日。(六)昭公七年辛尹無宇引小雅北山。(七)昭公二十三年沈尹戌引大雅文王。(八)昭公二十四年沈尹戌引大雅柔柔。於此可知詩經於春秋後期，西元前五百年已從北方移植至南方矣，初雖用於外交辭令，但其結果必影響於南方文學而無疑。王應麟困學紀聞卷三引宋林艾軒之言曰：「江、漢之域，詩一變而爲楚辭，屈原爲之唱。」說實有本。淮南王劉安離騷傳云：「國風好色而不淫，小雅怨諱而

不亂，若離騷者可謂兼之矣。」史記屈原傳亦有此言，則楚辭之由詩經蛻變而來，淵源有自，非偶然也。

### 三、鍾靈於山川

文心雕龍物色篇云：「山林皋壤，實文思之奧府。屈平之所以能洞鑒風騷之情者，抑亦江山之助乎！」荆楚爲西南澤國，實神州之奧區。東接廬、灊，西通巫、巴，南極瀟、湘，北帶漢、沔，仰眺衡嶽、九疑、荆、峴、大別之峻，俯窺湘、沅、資、澧、洞庭、彭蠡之浸。江湖瀦澗，崖谷嵌崎，山川靈秀，超乎南朔，人秉斯氣，往往清慧而文。加之地險流急，人民生性狹隘（酈道元水經注說），其忠君愛國之念，固執不化，萬折必東。發爲詩歌，故能兼風雅之怨慕，而稱「辭賦之英傑」也。

### 四、移情於風土

漢書地理志云：「楚有江漢、川澤、山林之饒，江南地廣，或火耕水耨，民食魚稻，以漁獵山伐爲業……飲食還給，不憂凍餓，亦亡千金之家。信巫鬼，重淫祀。」王逸九歌序亦云：「昔楚國南郢之邑，沅、湘之間，其俗信鬼而好祠；其祠必作歌鼓舞，以樂諸神。」因土壤肥沃，物產豐富，人間實際生活，非所顧慮，好騁懷窈眇之理想界焉。而信巫尚鬼，神話發達，所謂「三皇五帝」之書，中原不可見者，楚史倚相得盡讀之。緣是宗教思想流行，神女作賦，山鬼名篇，迥異北人文學之寫實矣。

### 五、乘時於辯說

戰國之世，王道既微，諸侯力征，封建制度敗壞，政治學術分裂，於時諸子羣起，各引一端，馳說取合，爲宣揚其所善以成一家之言，遂書諸竹帛以代口耳，著述之風，因而大盛。章學誠詩教篇云：「後世之文集，合經義與傳記、論辯之三體，其餘莫非辭章之屬也。而辭章實備

於戰國，承其流而變其體製焉。」所謂戰國之辭章，蓋即指楚辭而言。良以縱橫家之抵掌勝說，其辭敷張而揚厲，委婉而善諷。屈、宋耳濡目染，自不能不乘其時而習其氣焉。故文心雕龍時序篇云：「春秋以後，角戰英雄，六經泥蟠，百家競駁……惟齊、楚兩國，頗有文學，齊開莊衛之第，楚廣蘭臺之宮……屈平聯藻於日月，宋玉交彩於風雲，觀其艷說，則籠單雅頌。故知燁燁之奇意，出於縱橫之詭俗也。」足徵騷賦詭異之想，宏麗之辭，實蒙戰國縱橫家之影響也。

### 第三節 楚辭之作家

楚辭之先秦作家，據王逸楚辭章句，厥爲屈原及宋玉、景差三人。茲考諸史傳記載，分別介紹其生平。

(一)屈原（西元前三四三——前二七七年）名平，一名正則，字靈均，與楚同姓，楚武王干瑕之後。生於楚宣王二十七年（周顯王二十六年），卒於頃襄王二十二年（周赧王三十八年），年六十七。據水經注引宜都記，謂其鄉爲秭歸。（案今屬湖北省。晉袁山松曰：「屈原此縣人，既被流放，忽然暫歸，其姊亦來，因名其地爲秭歸。秭亦姊也。」）父名伯庸，姊女嫋，其他親屬不可考。史記有傳，稱其嘗爲懷王左徒，入議國事，出接賓客，甚見信任，後以上官大夫之讒而見疏。敍其遷放之時次未明，頗致後人疑惑。惟劉向新序節士篇述此簡明可據，其略云：

屈原有博通之知，清潔之行，懷王用之。秦欲吞滅諸侯，并兼天下，屈原爲楚東使於齊，以結

強黨。秦國患之，使張儀之楚，貨楚貴臣上官大夫靳尚之屬，上及令尹子蘭、司馬子椒，內賂夫人鄭袖，共譖屈原，屈原遂放於外，乃作離騷。張儀因使楚絕齊，許謝地六百里。楚既絕齊，而秦欺以六里。懷王大怒，舉兵伐秦，大戰者數，秦大敗楚師。是時懷王悔不用屈原之策，以至於此，於是復用屈原，屈原使齊。後秦嫁女於楚，與懷王爲藍田之會，屈原以爲秦不可信，願勿會，羣臣皆以爲可會，懷王遂會，果見囚拘，客死於秦。懷王子頃襄王反聽羣讒之口，復放屈原，遂自投湘水汨羅之中而死。

其言雖與史記頗有出入，然其載屈原之兩次放逐，固彰彰明甚。案依史實考證，初放於懷王二十四年，時屈子年三十九，地在漢北，約歷四五年，始復召回任職；再放於頃襄王十三年，時屈子年五十八，地在江南，流亡八九年，卒至沈淵而死。

屈原爲我國文學史上首屈一指之偉大愛國詩人，屈原以其愛祖國愛人民之高貴品格，以其所創作光輝燦爛之詩篇，對中華民族剛毅種性之薰陶及中國文學優秀傳統之形成，均產生極大之影響，在我國文學發展史上擁有崇高地位。

屈原之愛國思想，堅持正義奮鬥，給予後世開明作家以莫大感召。屈原畢生爲存君興國而奮鬥，雖罹譏被黜，屢仆屢起，卒至終身放逐，之死靡它，此種至大至剛、不屈不撓之精神，至今仍活躍在廣大中華兒女之心中。千百年來，在人民抵禦外族侵略，捍衛祖國生存，抱定「楚雖三戶，亡秦必楚」之決心中，吾人看見詩人精神之再現。千百年來，在人民反抗強暴壓迫，維護民族正義，進行「漢